

結合華語教學理論與實踐 ～華語句法特性對外籍學生句法習得之影響



陳純音特聘教授分享華語句法特性對外籍學生句法習得的影響（攝影：蘇進榮）

【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 葉慈芬】

本院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於 2025 年 2 月 21 日舉辦「華語句法特性對外籍學生句法習得之影響」專題講座，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陳純音特聘教授兼系主任，探討華語語法的獨特性，以及如何影響外籍學生的習得過程，並結合理論與實證，分析學習者可能面臨的挑戰與教學應對策略。

陳教授長期專研對外華語教學、語言習得、英語教學與句法研究，對華語教學發展影響深遠。本次講座從華語句法的核心特徵出發，分析主題顯著性、語序變化、動詞補語結構與省略現象，以及對外籍學習者語法認知與產出的影響。

陳教授指出，外籍學生在華語語法習得的過程具有階段性發展，特別是在主題顯著性與量詞使用方面，學習者的表現會隨學習進程逐步提升，例如，在主題顯著性方面，初學者通常無法掌握華語的主題標記特性，因此傾向以兩個獨立句子表達，如「我喜歡臺灣小吃，我喜歡臭豆腐。」隨著學習進展，受英語「as for...」結構影響，學習者可能會使用「關於臺灣小吃，我喜歡臭豆腐。」或「至於臺灣小吃，我喜歡臭豆腐。」

這類過渡型表達，最終，學習者才會逐漸掌握華語的主題顯著特性，能正確使用「臺灣小吃，我喜歡臭豆腐。」這類標準的主題句結構。

量詞的發展亦呈現階段性變化，初學者可能因母語影響而忽略量詞，例如「我買三書五筆」，或錯誤搭配量詞，如「我買三片書五條筆」。隨著學習進展，學習者開始意識到量詞的重要性，但可能泛用特定量詞，例如「我買三個書五個筆」，未能準確區分不同名詞的適用量詞。到了較高階段，學習者逐漸掌握量詞與名詞的正確搭配，最終能夠正確表達「我買三本書五支筆」。

此外，學習者在習得華語詞序時，往往因受母語影響而出現錯誤，例如，「常常我去旅行（應為「我常常去旅行」）」或「她不吃飯在學校（應為「她在學校不吃飯」）」這類詞序錯誤相當常見。華語的詞序相較於部分歐語語言較為靈活，特別是在主語、動詞、賓語及語境成分的排列上，這種詞序混雜性使外籍學習者在習得華語時面臨一定的挑戰，例如，華語中「我功課寫完了」與「我寫完功課了」皆為可接受的句型，但對於習慣固定語序的學習者而言，這種變化可能導致混淆；此外，學習者可能誤用語法標記，如「她每星期都看了一部電影（應為「她每星期都看一部電影」）」，或因誤解華語省略現象而產生句法遺漏，如「妳聽那件事了嗎（應為「妳聽過那件事了嗎？」）」。在表達情緒或強調程度時，學習者也可能誤加詞彙，如「她非常很高興」或「她很感動得直流淚」，顯示出外籍學習者在詞序與語法標記運用上的困難。

針對外籍學生的學習特徵，陳教授提出多項教學建議，強調應透過對比分析幫助學生理解華語與母語的語法差異，並運用語料分析與真實語境強化語法學習效果；此外，教師可依學習者程度調整教學方法，例如逐步引導語法輸入、強化語序訓練，並針對功能詞及句法結構提供針對性練習，以提升學習者的語法準確度。她特別指出，華語教師可透過學習者產出的語料分析，掌握學生語法習得的難點，進而設計適切的教學策略，以有效提升學習成效。

本次講座內容豐富，大家積極參與討論，現場氣氛熱烈，與會者表示，陳教授的研究為華語語法習得領域提供了重要洞見，也為華語教師提供寶貴的教學參考。本院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將持續推動華語教學與語法習得的研究發展，深化學術交流，並促進華語教學理論與實踐的結合。